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outh City Holdings Limited**  
**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668)

## 授出購股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7.06A 條發出。

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 2010 年 12 月 2 日（「授出日期」），根據其於 2009 年 9 月 4 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的條款，向本公司首席營運官陳加成先生（「承授人」），授出 6,000,000 份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 6,000,000 股普通股（「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採納後，方可作實。該等授予購股權的概要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 2010年12月2日
授出購股權數目	: 6,000,000份
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	: 每股1.41港元
股份於授出日期當天的收市價	: 每股1.41港元
購股權之有效期	: 5年 (2010年12月2日至2015年12月1日)
購股權的歸屬日期	: (a) 2,000,000份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 一週年後歸屬  (b) 另外2,000,000份購股權將於授出 日期兩週年後歸屬  (c) 餘下2,000,000份購股權將於授出 日期三週年後歸屬

承授人並非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任何一方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代表董事會  
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及執行董事  
鄭松興

香港，2010年12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松興先生、梁滿林先生及許揚教授；非執行董事為馬介璋博士銀紫荊星章、銅紫荊星章、孫啟烈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馬偉武博士及鄭大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石萬鵬先生、梁君彥先生金紫荊星章、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李偉強先生。